

# 國立員林高級農工職業學校學生懷孕受教權維護及輔導協助要點

104年9月21日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討論通過

- 一、本校為積極維護懷孕學生受教權益，提供協助與輔導事項，依據性別平等教育法第14-1條之規定，特訂定學生懷孕受教權維護及輔導協助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 二、本要點適用對象為就讀本校之一般學生及懷孕、曾懷孕（墮胎、流產或出養）及育有子女之學生。
- 三、本要點旨在培養學生建立健康安全之性態度與性行為，學習避免非預期懷孕之知能，並教導本校教職員生及家長對懷孕及育有子女之學生採取接納、關懷之態度，以積極保障懷孕及育有子女學生之受教權。
- 四、本校輔導處為學生懷孕事件處理之專責單位，由校長擔任主任委員（兼召集人）及教務主任、學務主任/進修部主任、輔導主任、生輔組長、護理師、該班導師、輔導教師，共9位委員，如遇特殊個案得聘請相關專業或有處理懷孕學生事件經驗之校內外人士為委員，委員由校長聘任之。
- 五、學生懷孕事件輔導與處理流程如下：
  - （一）本校輔導處為預防處理機制之專責單位。本校任一處室或教師於知悉學生懷孕事件，均應通報至輔導處，並由校長召集成立專案處理小組，並依事件需要，擬妥事件處理分工表，統一事權，設立單一窗口。
  - （二）學生懷孕事件輔導與處理流程，係依據教育部頒「學生懷孕受教權維護及輔導協助注意事項（附件一）」及「國立員林高級農工職業學校學生懷孕受教權維護及輔導流程（附件二）」辦理。
- 六、學生懷孕事件輔導與處理原則如下：
  - （一）本校不得以學生懷孕或育有子女為由，做出不當之處分，或以明示或暗示之方式，要求學生休學、轉學、退學或請長假。
  - （二）有關學生懷孕事件，如遭受學校歧視或不當處分之學生，得依性別平等教育法或其他相關規定，提出申訴或救濟。
  - （三）處理懷孕學生事件時，應建立完整個案輔導紀錄，並謹守專業倫理，尊重懷孕或育有子女學生之隱私權。
  - （四）本校應主動依學籍及學生成績考查補充要點等相關規定，視個案之個別差異採取彈性措施，協助懷孕或育有子女學生完成學業。
  - （五）知悉學生有懷孕之情事時，其內容如屬依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兒童及少年性剝削防制條例、性侵害犯罪防治法及家庭暴力防治法或其他相關法規規定應辦理通報者，應依規定確實辦理。
- 七、學生懷孕事件預防輔導及處理方式如下：
  - （一）實施性別平等教育暨性教育課程或活動。
  - （二）改善校園相關硬體設施，提供懷孕或育有子女之學生友善安全之學習環境。
  - （三）本校教職員工應積極參與學生懷孕事件預防輔導及處理之相關進修與研習，並列入本校性別平等教育課程之重要議題。

(四) 學校應整合教育、社政、戶政、勞工、衛生醫療、警政等單位之資源，提供懷孕或育有子女之學生輔導、轉介、安置、保健、就業、家庭支持、經濟安全、法律協助及多元適性教育。

八、本要點經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通過，並陳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 【附件一】

### 學生懷孕受教權維護及輔導協助注意事項

- 一、教育部為落實性別平等教育法第十四條之一及性別平等教育法施行細則第十一條之規定，並提供學校輔導協助懷孕學生之注意事項及流程，特訂定本注意事項。
- 二、學校應秉持多元、包容之精神，積極維護學生基本人權，保障學生受教權。輔導協助過程中應嚴守專業倫理，尊重隱私，採取必要之保密措施。同時應統整運用社會資源與經費，以維護懷孕或育有子女學生之權益，提供最大協助。
- 三、學校應運用各類教學活動教導及宣導預防非預期懷孕，並積極營造多元、同理、包容、友善、平等及無歧視之校園文化：
  - (一) 教師進修、學生學習與親職教育之課程及活動，應審慎規劃並重視下列要點：
    1. 教導學生合宜之交往及情感表達方式，尊重他人身體自主權。
    2. 教導男女學生懷孕、避孕、流產之知識、態度、行為及責任。
    3. 增進教師辨識學生行為之能力，並提昇其性別平等意識與輔導知能。
    4. 強化學校預防與處理性侵害事件之能力及措施。
    5. 建立人權校園，積極維護學生受教與安全之權利。
    6. 加強親職教育，增進親子情感及溝通能力，並培養共同面對問題之積極態度及共識。
  - (二) 學校應與社區建立良好溝通機制，平時即與衛生醫療、社政、警政及民間社會福利、心理衛生機構等建立網絡關係，相互支援合作，共享資源。
  - (三) 學校應設置專人管理之專用信箱、電話或電子郵件帳號，使懷孕學生能有隱私及尊嚴地主動求助，且應運用集會、教學或教師進修，加強宣導設置專線信箱之基本精神、功能及使用方法。
- 四、學校於維護懷孕學生受教權並提供必要之輔導協助時，應依據下列原則及分工：
  - (一) 發現未成年學生懷孕時，應即成立工作小組，由校長擔任召集人，並指派學生輔導專責單位設立單一窗口（輔導處），並應依相關規定進行通報；與本案學生課業、學習環境密切相關之處室主管為當然成員。成年或已婚學生因懷孕而有協助需求者，亦同。
  - (二) 工作小組得聘請相關專業或有協助懷孕學生經驗之校內外人士為成員。
  - (三) 工作小組應依需要，儘速擬妥分工表，統一事權。
  - (四) 工作小組應共同商討執行懷孕學生受教權維護及輔導協助要點所定之諮詢輔導、經費籌措、社會資源整合及資料彙報等相關事宜。
  - (五) 工作小組得依職責劃分為輔導與行政單位任務分組，其主要任務如下：
    1. 輔導單位：
      - (1) 成立輔導團隊，其成員應包括學生輔導專責單位主管、校護、輔導教師、導師、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委員，並得聘任校外輔導專業人士擔任諮詢顧問。
      - (2) 遴選合適之輔導老師進行諮詢輔導。
      - (3) 輔導團隊應召開個案會議擬定輔導計畫，並適時修正。
      - (4) 建立懷孕學生紀錄，並依專業倫理妥適保存及管理其資料。
      - (5) 輔導內容應包括：
        - 提供懷孕學生個別輔導及諮詢。
        - 提供懷孕學生相關決定作成之諮詢輔導及協助。

- 提供多元適性教育之實施方案，協助學生完成學業，維護受教權，並依其意願輔導升學。
- 運用社會資源，依懷孕學生需要協助其待產時之安置問題，及協助懷孕學生生產後或育有子女學生之托育需求。
- 提供懷孕學生家庭諮詢及支持，並視需要提供另一方當事人與其家長諮詢及協助。
- 協助懷孕學生及其家長諮詢及資源轉介。
- 協助相關社會福利資源轉介。
- 提供工作小組及其他教師諮詢。
- 提供班級團體輔導。
- 協調提供孕程保健諮詢、嬰幼兒保育諮詢等衛生醫療協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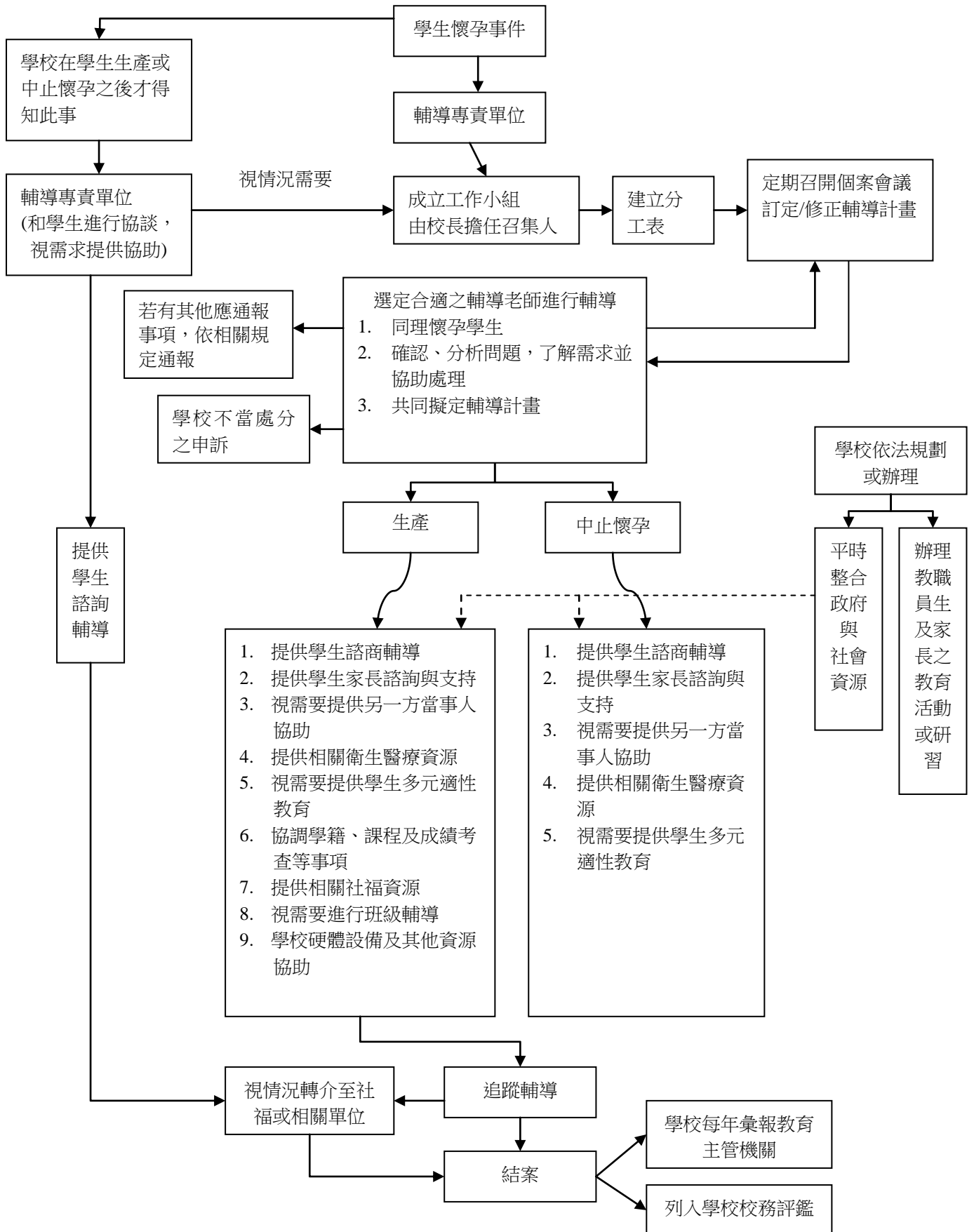
## 2. 行政單位：

- (1) 會計單位應依據性別平等教育法第十條規定，將維護懷孕學生受教權之相關經費，納入該項經費預算。
- (2) 教務、學務單位應依學生學習或成績評量之規定彈性處理學生出缺勤紀錄、補考與補救教學等學籍及課程相關事項。
- (3) 視懷孕學生需要，結合相關資源，提供其多元適性教育，內容應包含下列事項：
  - 補救教學：協助完成學制內之課程。
  - 因懷孕所產生之需求：孕程及產後照護、預防非預期性懷孕知能、家庭教育等。
  - 生涯規劃：生涯規劃輔導及技職訓練課程等。
- (4) 整合校內外資源支援輔導單位：
  - 學校應提供經費，安排課程時間、場地、遴選適任教師，以協助輔導單位進行必要之輔導措施。
  - 學務、總務單位應配合輔導單位，協助懷孕及育有子女之學生及其家庭運用校內外資源，以因應可能之家庭生活困境及托育需求。
- (5) 學校應提供懷孕或育有子女學生無障礙學習環境，總務單位應視學生之需求，規劃下列設施：
  - 合乎需要之教室安排、課桌椅調整、停車設施、如廁地點等。
  - 健康中心設備器材之增購等。
  - 提供母乳哺（集）之相關設施。

五、學校應將維護懷孕學生受教權，並提供必要之輔導協助事項納入校務計畫，有效落實執行，以營造真正友善、無歧視、平等之校園環境。

【附件二】

國立員林高級農工職業學校懷孕受教權維護及輔導協助流程



【附件三】

## 輔導紀錄表

學號：\_\_\_\_\_

\*本輔導紀錄冊乃是因應學生懷孕事件而設計，可供男女相關當事人之輔導者使用\*

## 壹、基本資料

一、學生姓名：

二、班級：

三、學號：

四、性別：男 女

五、生日： 年 月 日（填寫時實足年齡： 歲 個月）

六、婚姻狀態：未婚 已訂婚 已婚

七、接受輔導之原因：懷孕 育有子女 使他人懷孕

八、自願求助與否：主動來談 由他人轉介（請說明： ）

九、家長或法定代理人相關資料：

（一）姓名：

（二）關係：

（三）聯絡電話：

十、緊急聯絡人相關資料（同上，無須再填）：

（一）姓名：

（二）關係：

（三）聯絡電話：

十一、個案管理人姓名：

十二、開案時間： 年 月 日

## 貳、身心狀況評估

### 一、身體狀況

- (一) 本次懷孕事件為該學生第.....次懷孕
- (二) 此次懷孕原因：預期性    非預期性 ( 性侵害   未避孕   避孕失敗 )
- (三) 目前懷孕狀態：已自然流產    已墮胎    有 ( 懷胎    個月 )    已生產
- (四) 懷孕學生接受產檢情形：未產檢 ( 原因：..... ) 偶而產檢 ( 原因：..... ) 規律產檢
- (五) 懷孕學生之身體狀態：正常    不穩定    不清楚
- (六) 所生育 ( 懷孕 ) 子女相關資料：子女.....人    身心發展狀況 正常 遲緩
- (七) 該學生的身體狀況及該生 ( 與其子女 ) 所需的協助：



## 二、 家庭狀況

### (一) 家庭圖

### (二) 家族史 (包括成長背景、家庭互動等)

### (三) 家長對懷孕事件之態度、期望與支持程度

### (四) 家庭能夠提供的協助

- 情緒支持 醫療陪伴 經濟/物資支援 住所提供 (住在原住處  
搬遷其他縣市 社福機構安置 (機構名稱: \_\_\_\_\_)  
嬰幼兒照顧 其他\_\_\_\_\_

### (五) 該生家庭所需的協助:

### 三、 人際關係

#### (一) 學生伴侶的相關資料

1、姓名：

2、年齡：\_\_\_\_\_歲\_\_\_\_\_月

3、聯絡方式：

4、是否為本校學生：是 否

5、和該生的互動情形（包括可否支持並共同承擔生育之決定與責任）：

#### (二) 其他支持系統

1、該生有哪些親友、同學、師長可提供協助？

2、該生在人際關係上需要的協助



## 五、 心理狀況

(一) 該生具有之正向心理特質：

(二) 精神狀態：無明顯精神疾病            有(請說明：.....，服藥中     
未服藥)

(三) 自殺意念：無      曾有自殺意念但未採取行動   曾有自殺行動

(四) 該生因此危機所產生的心理反應與所需的協助

參、 綜合上述評估之後，該學生之主要問題



肆、 輔導目標



伍、 輔導策略



# 輔導紀錄單

當事人姓名：

輔導者姓名：

時間：\_\_\_\_年 \_\_\_\_月 \_\_\_\_日 \_\_\_\_時 \_\_\_\_分～\_\_\_\_時 \_\_\_\_分

## 本次輔導之基本資料

- 1、當事人身份：學生本人 伴侶 朋友 家長 教師 其他.....
- 2、輔導方式：個別諮商 家庭會談 提供家長或教師或其他助人者諮詢
- 3、輔導媒介：電訪 面談 家訪 電子信箱
- 4、本次輔導之重點：身體照顧 心理支持 生育決定 婚姻決定 課業輔導  
生涯規劃 家庭互動 人際互動 法律問題 社會資源轉介  
居住問題 就業問題

## 本次輔導內容

\*輔導紀錄單請自行影印使用

# 學生輔導結案報告

學生姓名：

個案管理者：

報告撰寫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輔導時間：\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年\_\_\_\_月\_\_\_\_日

結案原因：學生問題已獲得解決 學生已畢業離校 其他.....

## 1、學生主要問題之進展情形

--

## 2、後續仍須注意之事項

--